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5,524,820.7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86,769,180.61 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

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176,2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 3,079,019 股，可参与利润分配股数 173,120,98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592,343.35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1.64%。2024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7,113,241.7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67,705,585.0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6.5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0,592,343.35	34,624,196.20	45,812,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524,820.74	76,912,012.58	151,771,550.9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86,769,180.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1,028,539.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	0		

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4,736,128.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1,028,539.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13.0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43,341,558.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897,148,369.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7.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

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预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议案审议决策机制完备、分配标准明晰，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预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该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